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临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于 2025 年 4 月 12 日以邮件和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资料,并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 席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崔学英女士主持召开。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 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临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制度的各项规定;该定期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要求,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该定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的相关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 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要求, 在所有重大方面基本保持了与公司业务及管理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 缺陷。公司编制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完整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 健全和执行情况。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出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体现了公司长期的分红政策,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此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建设内容、募 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不会对募 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 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九)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制度的各项规定;该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要求,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该定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的相关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5日